

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数据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0,427,516.58 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656,787,984.65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,558,879,254.43 元。

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，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规定，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预案不涉及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00,427,516.58	49,171,034.21	50,942,157.7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656,787,984.65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558,879,254.43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33,513,569.52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（二）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

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0,427,516.58元，但合并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-656,787,984.65元，不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（包括现金分红）的条件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中的相关规定。鉴于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同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由于公司2023年、2024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数，因此公司近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；
- 2、《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